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9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0月28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2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21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10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333号金融广场27楼联化科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为临海联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详情见公司2025年10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中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5年10月22日16:00之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至ltss@lianhetech.com，并来电确认是否通过身份核验登记成功），不接

受电话登记。

2、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25年10月22日9:30—11:30，14:00—16:00。

3、登记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17楼联化科技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飞彪、戴依依

联系电话：0576-84289160 传真：0576-84289161

电子邮箱：ltss@lianhetech.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17楼

邮 编：318020

5、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250”，投票简称为“联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0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0月2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0月2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致：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表决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为临海联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

单位公章。)